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UDENTIAL
Prudential plc

英國保誠有限公司*

(於英格蘭及威爾斯成立及註冊，編號為01397169)
(股份代號：2378)

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Prudential plc(「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英國時間上午十時正(香港/新加坡時間下午五時正)假座Nomura, 1 Angel Lane, London EC4R 3AB舉行股東大會(「大會」)。股東將可親身(倘根據政府指引仍可親身出席，政府指引在本通函刊發後可能會發生變更)或透過Lumi網站以電子方式參加及參與股東大會。

倘股東親身出席股東大會，則務須遵守當時制定的與健康、安全及安保相關的會場指引。路線及交通資訊將於登記後提供。此舉有助我們妥善實施社交距離措施及其他健康和安全的預防措施。為了他人的安全，根據政府指引及法例，閣下如出現與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的任何症狀或須接受隔離或檢疫，請勿親身出席股東大會。

考慮到大會的相關情況及事宜，董事認為較短通知期提供的靈活性符合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本大會已採用本公司上屆股東週年大會所批准的較短通知期(14個足日)。

動議：

- (A) 經本公司董事建議及待其批准後，以及於Jackson Financial Inc.(「**Jackson**」)的A類普通股(「**Jackson股份**」)獲准於紐約證券交易所進行買賣前，由本公司向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日下午六時正(英國時間)及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日下午五時正(香港時間)(或本公司董事可能釐定的其他時間或日期)(「**記錄時間**」)分別名列本公司英國股東名冊主冊及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的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保誠股份**」)持有人(每名持有人各稱為「**股東**」)，按每名股東當時每持有40股保誠股份獲派一股Jackson股份的比例，作出Jackson股份的中期實物分派(相當於Jackson普通股總數中約70.1%的投票權益(及約69.2%的經濟權益))。因此，每名股東於適用記錄時間每持有40股保誠股份將有權獲派一股Jackson股份；
- (B) 就根據英國《二零零零年金融服務及市場法》(經修訂)第73A(1)條制定的金融行為監管局上市規則第10章而言一般地批准分拆；及
- (C) 授權本公司每名及任何董事執行及實施分拆，以及代表本公司及其各附屬公司作出或促使作出彼等可能酌情認為屬必要或適宜的一切行動及事宜，以在不對分拆作出重大更改、修改、變更或修訂的情況下落實分拆。

承董事會命
Prudential plc
Tom Clarkson
公司秘書

二零二一年八月六日

註冊辦事處：
Prudential plc
1 Angel Court, London
EC2R 7AG
United Kingdom

附註

1. 股東有權委任一名代表，代表其行使出席大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所有或任何權利。股東可就大會委任多於一名代表，惟每名代表須就行使該股東所持有的不同股份附帶的權利而獲委任。倘委任一名以上代表，股東須註明每名代表有權行使的股份數目。代表毋需為本公司股東。
2. 敬請股東留意隨本通告附奉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可通過以下任何方式委任：
 - (i) 填寫並交回附奉的代表委任表格；
 - (ii) 名列英國股東名冊的股東，可登入本公司證券登記處Equiniti網站www.sharevote.co.uk，以電子方式委任代表。股東需輸入投票編號、任務編號以及股東參考編號，該等編號列印於附奉的代表委任表格。上述網站載有有關程序的所有詳情。若閣下已登記Equiniti的網上投資組合服務Shareview，則可使用閣下的用戶ID及密碼，於www.shareview.co.uk登入閣下的投資組合，以提交代表投票。登入後，閣下只須點按「My Investments」頁面的「View」，點按連結進行投票，然後依照熒幕提示操作即可；或
 - (iii) 若閣下為CREST成員，可使用CREST的電子方式委任服務。

重要提示：無論閣下選擇何種方式，閣下的指示或代表委任表格須於不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倫敦時間上午十時正（香港／新加坡時間下午五時正）送達證券登記處。任何透過CDP持有股份權益的人士必須將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交回CDP，另應注意，CDP務須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七日新加坡時間下午五時正前接獲投票指示，以便其於上述截止時間前安排將投票指示傳送至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中央證券」）。
3. 若閣下是已登記股東但尚未有代表委任表格並認為閣下應獲得一份，或若閣下要求獲得更多的表格，請聯絡Equiniti，電話為0333 207 6392，或聯絡中央證券，電話為+852 2862 8699。英國境外人士請致電Equiniti境外服務熱線+44 333 207 6392。Equiniti熱線的服務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五倫敦時間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三十分。
4. 代表委任表格或委任代表的其他文書須於不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倫敦時間上午十時正郵寄至或親自送達（只限正常辦公時間）Equiniti Limited，地址為Aspect House, Spencer Road, Lancing, West Sussex, BN99 6DA，或不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香港／新加坡時間下午五時正郵寄至或親自送達（只限正常辦公時間）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任何透過CDP持有股份權益的人士必須將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交回CDP，另應注意，CDP務須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七日新加坡時間下午五時正前接獲投票指示，以便其於上述截止時間前安排將投票指示傳送至香港登記分處中央證券。
5. 交回已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其他此類文書或任何CREST代表委任指示（如下文第11段所述）將不會妨礙股東依願親身或透過Lumi網站應用程式親自出席大會及投票。
6. 若本通告送達的任何人士是根據英國公司法第146條提名享有知情權的人士（「獲提名人士」），可根據其與提名股東之間的協議擁有獲委任（或委任他人）為大會代表的權利。倘該獲提名人士並無該委任代表的權利，或若其不願行使該權利，該人士可根據任何此類協議，有權就行使投票權向股東給予指示。
7. 上文第1至第4段中所述與委任代表相關的股東權利聲明並不適用於獲提名人士。僅本公司登記股東可行使該等段落所述的權利。
8. 為有權出席大會及投票（及為本公司釐定彼等可能作出的投票），股東須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倫敦時間下午六時三十分（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香港時間下午四時三十分）（或在任何會議延期的情況下，於續會舉行之日前兩日的倫敦時間下午六時三十分）於本公司的英國股東名冊主冊或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登記。任何透過CDP持有股份權益的人士須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七日新加坡時間下午五時正（或在任何會議延期的情況下，於續會舉行之日前九日的新加坡時間下午五時正）於CDP的股東名冊登記。為使透過CDP持有股份權益的人士有足夠時間以獲取授權在大會上以受委代表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股份以其名義登記）的代表身份行事，故CDP的截止時間較早。在決定任何人士出席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權利時，應不理會本公司股東名冊於相關截止時間後發生的變動。
9.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四日（本股東大會通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包括2,615,612,760股普通股，每一股有一票投票權。因此，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四日，本公司的總投票權為2,615,612,760票。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存庫股。
10. 有意通過CREST電子代表委任服務委任一名代表或多名代表的CREST成員可通過使用CREST手冊中所述的程序委任其代表。CREST個人成員或其他CREST保薦成員，及已委任服務供應商的CREST成員，應向將代表其採取恰當行動的CREST保薦人或投票服務供應商諮詢。

11. 為令使用CREST服務作出的代表委任或指示有效，恰當的CREST訊息(「CREST代表委任指示」)必須根據Euroclear UK & Ireland Limited的規格妥為驗證，並須包含CREST手冊(可於www.euroclear.com閱覽)中所述的該指示所需的訊息。該訊息(不論是否構成委任代表或修訂給予先前委任代表的指示)必須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倫敦時間上午十時正之前發送以確保發行人的代理人(編號：RA19)收訖，方為有效。就此而言，收訖時間將為發行人的代理人能以CREST規定的方式通過查詢CREST檢索到訊息的時間(根據CREST應用主機在訊息上留下的時間戳釐定)。在此時間後對通過CREST委任代表的指示所作的任何更改應通過其他方式通知獲委任人。
12. CREST成員及(倘適用)其CREST保薦人或投票服務供應商應注意，Euroclear UK & Ireland Limited並不會為任何特定訊息在CREST中提供特殊的程序。因此，正常的系統時間及限制將會適用於在CREST代表委任指示的輸入。CREST有關成員有責任採取(或若CREST成員為CREST個人成員或保薦成員或已委任投票服務供應商，則促使其CREST保薦人或投票服務供應商採取)必要行動以確保訊息於任何特定時間之前通過CREST系統發送。就此而論，CREST成員及(倘適用)其CREST保薦人或投票系統供應商請特別參閱CREST手冊中有關CREST系統和時間的實際限制的章節。
13. 在《二零零一年非憑證式證券規例》第35(5)(a)條規定所述情況下，本公司可將CREST代表委任指示視為無效。
14. 若為聯名持有人，當多於一名聯名持有人擬委任代表時，則僅接受排名較先的持有人提呈的委任。排名較先的人士乃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聯名持有人名字的排名先後釐定(排首位者為排名較先的人士)。
15. 若任何法團為股東，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法團代表，代表其行使股東的所有權力，惟不得就同一股份行使該權力。
16. 任何出席大會的股東或其代表均有權提問。本公司必須回答與大會正在處理的事宜有關的任何問題，惟在以下情況下毋須回應：(i)若回應有關問題會過度干擾大會的準備工作或涉及披露機密資料，(ii)已於網站以問答形式予以回應，或(iii)就本公司利益或大會良好秩序而言不適宜作答。
17. 本通告及英國公司法第311A條規定的其他資料可於www.prudentialplc.com/investors/shareholder-information/jackson-demerger-transaction-documents閱覽。
18. 本公司將繼續沿用其在大會上就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的做法。包括大會上對決議案投贊成及反對的全部選票的暫定投票結果，及包括於大會前送交的投票贊成和反對決議案的全部委任代表票數將會在大會上公佈並於大會後盡快在本公司的網站刊登。本公司亦會在大會及其網站上披露棄權票的數目。此做法可為在場股東就決議案的贊成和反對情況提供充足的資料，及確保無論是大會上或是通過委任代表投下的所有選票均計入在結果之內。
19. 對於上市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或之後舉行的會議，股東有權索取資料，以確定其投票是否獲有效記錄及計算在內。若閣下希望收到有關資料，請聯絡本公司證券登記處Equiniti，英國境內人士請致電0333 207 6392，境外人士請致電+44 333 207 6392。熱線的服務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五(英格蘭及威爾斯的銀行假日除外)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三十分。閣下亦可致函Equiniti，地址為Aspect House, Spencer Road, Lancing, West Sussex, BN99 6DA。
20. 閣下不得使用本大會通告或任何相關文件(包括主席函件及代表委任表格)中提供的任何電子地址，就明確規定者以外的任何目的與本公司聯絡。
21. 本公司可在大會上處理與會者的個人資料。相關資料可能包括網上廣播、圖片、錄音及音視頻連結，以及其他形式的個人資料。本公司將根據其私隱政策(可於www.prudentialplc.com/~media/Files/P/Prudential-V3/content-pdf/prudential-plc-privacy-policy-oct2019.pdf查閱)處理該等個人資料。

截至本公告日期，Prudential plc的董事會成員為：

主席

Baroness Shriti Vinodkant Vadera

執行董事

Michael Andrew Wells (集團執行總裁)、Mark Thomas FitzPatrick CA 及 Stuart James Turner FCA FCSI FRM

獨立非執行董事

Jeremy David Bruce Anderson CBE、蔡淑君CFA、David John Alexander Law ACA、路明、Anthony John Liddell Nightingale CMG SBS JP、The Hon. Philip John Remnant CBE FCA、Alice Davey Schroeder、Thomas Ros Watjen、Jane Fields Wicker-Miurin OBE、王開源及葉約德

* 僅供識別